



2-4歲育兒津貼 

申請時間

申請流程如下頁

108年8月1日起正式開始申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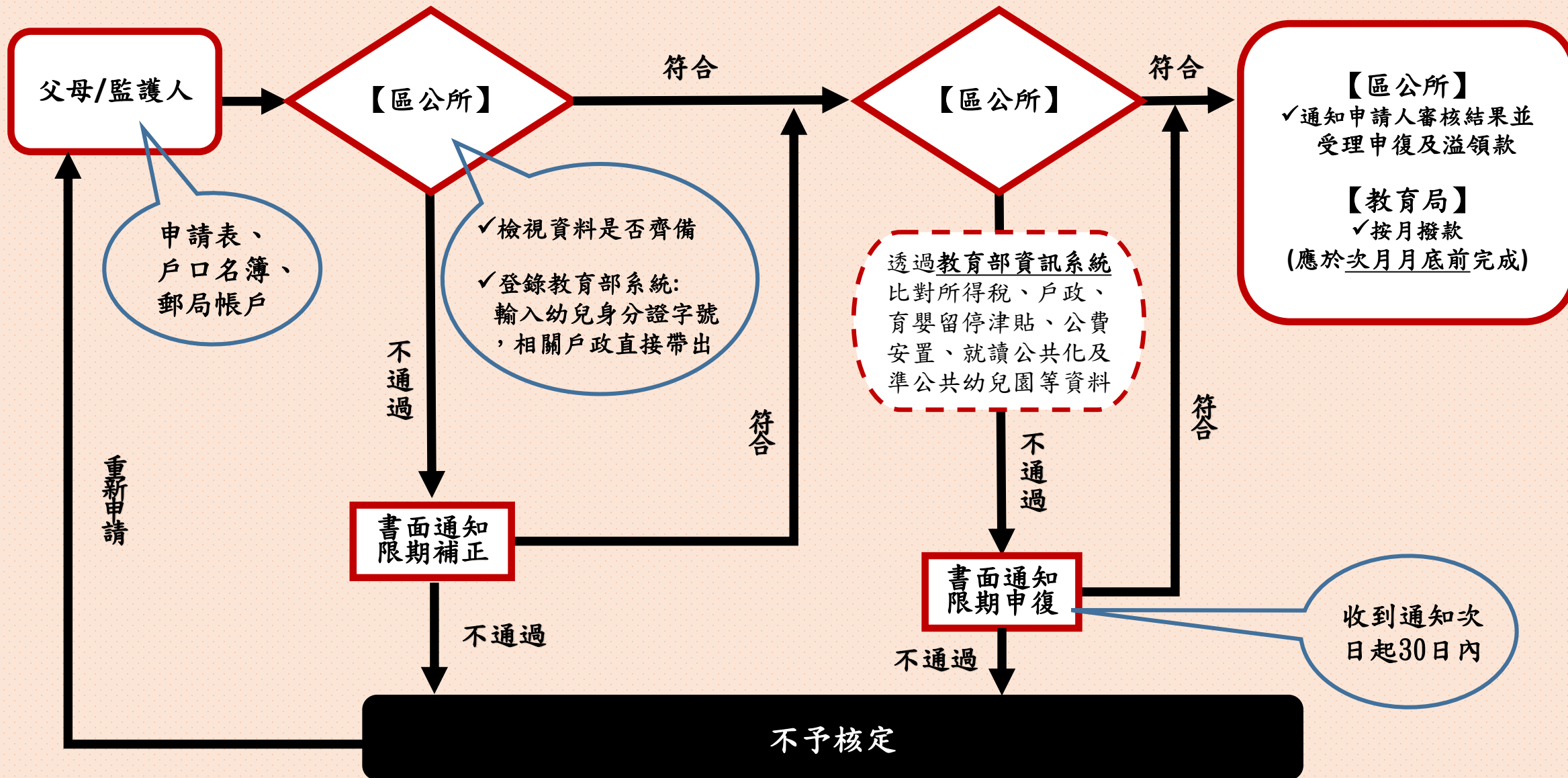


# 申請

# 初審

# 複審

# 核定



# 補助對象

2 至 4歲育兒津貼補助對象為實際年齡滿2歲至未滿5歲學齡的我國籍幼兒且符合下列情形者：

(一)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最近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綜合所得稅稅率均未達20%。

► 綜合所得稅率係採計最近一年的完稅資料認定。

例如：108年申請者，為採計106年度綜合所得稅完稅資料

109年申請者，為採計107年度綜合所得稅完稅資料

(依此類推)

(二) 幼兒未就讀公共化幼兒園（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及特教學校）或準公共幼兒園。

# 補助對象

(三) 未正在領取照顧該名幼兒的**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 假設父母同時育有**2名以上**2歲至未滿5歲學齡幼兒，其中僅有1名幼兒正在領取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則另1名幼兒於同期間可申請2至4歲育兒津貼。

(四) 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 小提醒：

育兒津貼申請所在地為**幼兒之戶籍地之公所**。  
例如：孩童的戶籍地在台南善化區，故父母須到善化區辦理申請。

# 特別注意



未就讀  
幼兒園



可以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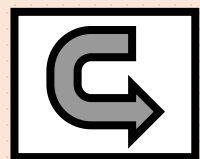


就讀幼兒園

下一頁



就讀幼兒園



返回



公立幼兒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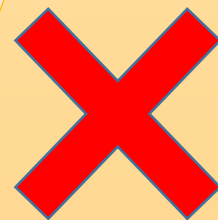
非營利  
幼兒園

準公共化  
幼兒園

特教學校

社區(部落)互助  
教保服務中心

一般私立  
幼兒園



無法申請

可以申請



## 2~4歲學齡範圍(以108學年度為例)

108學年度各月份可申請之幼兒如下表：

申請年月可申請 2 至 4歲育兒津貼幼兒之出生日期區間：

➤ 108 年 8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7 月 31 日(含)幼兒
➤ 108 年 9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8 月 31 日(含)幼兒
➤ 108 年 10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9 月 30 日(含)幼兒
➤ 108 年 11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含)幼兒
➤ 108 年 12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含)幼兒
➤ 109 年 1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幼兒
➤ 109 年 2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1 月 31 日(含)幼兒
➤ 109 年 3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2 月 29 日(含)幼兒
➤ 109 年 4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3 月 31 日(含)幼兒
➤ 109 年 5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4 月 30 日(含)幼兒
➤ 109 年 6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5 月 31 日(含)幼兒
➤ 109 年 7 月：	103 年 9 月 2 日(含) 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含)幼兒

之後各月份可申請之出生日期區間請依此類推。



# 申請所需文件

由申請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提出下列文件：

- (一) 2至4歲育兒津貼申請表(需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 (二) 幼兒及申請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的戶口名簿影本。  
如為外籍人士請提供居留證或護照影本。
- (三) 幼兒或申請人(父母其中一方或監護人)之郵局帳戶影本。
- (四)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如第3名以上子女相關證明文件等)。

# 2至4歲育兒津貼申請表

委託人請於此處簽名

請申請人親自填寫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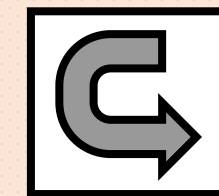
臺南市\_\_\_\_\_公所/受理 收件日期：\_\_\_\_\_ 收件者：\_\_\_\_\_  
2至4歲育兒津貼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_

幼兒戶籍地址					
實際居住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列表填幼兒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詳填於下：				
公文送達處所 (請填寫可收掛號郵件地址，未填者依幼兒戶籍地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收件人_____ (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列表填幼兒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列表實際居住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詳填於下：				
一、申請人(幼兒父母雙方、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及幼兒基本資料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第3名以上子女打√		
(父/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幼兒)					
(幼兒)					
(幼兒)					
※※※如有不足，請自行於上方增列※※※					
聯絡人一：	_____ (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聯絡電話：(日)_____ (夜)_____	手機：_____				
聯絡人二：	_____ (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聯絡電話：(日)_____ (夜)_____	手機：_____				
是否計畫申請或已領取(或接受)以下補助，請勾選：					
1. 幼兒目前就讀於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特教學校或準公共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自_____年_____月起就讀。					
2.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自_____年_____月起申請(或領取)。					
3. 經政府公費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自_____年_____月起。					
※請注意：同一申請人不得同時領取(或接受)上述政府補助者，不得重複領取津貼。					
郵局帳戶	戶名：_____				
	郵局帳號： 700 局號帳號(14碼)：_____				
二、相關文件					
應備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父母雙方、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及幼兒身分證證明文件(例如：戶口名簿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其中一方或幼兒本人之金融機構帳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一方為在臺無戶籍、大陸地區人民或外籍人士者，請檢附居留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第3名以上子女相關證明文件(如無提供證明文件，以資訊系統查詢之戶政資料為準)				

選備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警察受(處)理查詢人口案件登記表之收執聯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暫時/通常保護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保安處分處所執行證明、在監執行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家暴事件調查表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暴力事件驗傷診斷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受理單位如有查驗上開文件正本之必要，申請人應配合提出※※※	

三、切結 ※申請人(幼兒父母雙方、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均需親自簽名或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詳閱「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發放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作業要點」相關規定，並確實瞭解2至4歲育兒津貼不得與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或其他政府相同性質之就學補助等，重複領取。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有義務主動提供本津貼審查所需正確相關資料，並同意受理單位調閱戶政、所得稅、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及政府其他就學補助或津貼等資料據以審查。	
申請人(父/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_____ (簽名或蓋章)
申請人(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	_____ (簽名或蓋章)
委託(授權)代申請(若由他人代送者，應簽署本欄，若掛號郵寄或親送者免填) 委託人(即申請人)茲已瞭解並將申請育兒津貼事宜委託(授權)受委託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代辦，如有糾紛致影響申請人權益，概由委託人自行負責。	

郵局帳本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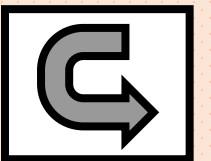
## 第3名以上子女

該名幼兒 除原有的2,500元外，  
每月再加發1,000元，共計3,500元

依戶籍登記為同一母親或父親，並依出生年月日排序計算後，序位為第3名(含)以上之幼兒。如有雙(多)胞胎者，依胎次序排序。

舉例說明如下：

- (一) 胎次別為第2胎的雙胞胎兄弟，弟弟為第3名子女。
- (二) 胎次別為第1胎的3胞胎兄弟，最小的弟弟為第3名子女。
- (三) 收養子女、再婚子女、同一父或母所生因故未於同一戶籍內，均列入排行計算。



返回

# 資料來源

- 全國教保資訊網-2至4歲育兒津貼：

<https://www.ece.moe.edu.tw/2-4%E6%AD%B2%E8%82%B2%E5%85%92%E6%B4%A5%E8%B2%BC>

- 臺南市政府特幼教育科-臺南市公共化與平價育兒(2至5歲)專區：

<http://boe.tn.edu.tw/boe/wSite/ct?xItem=7145&ctNode=426&mp=23>

- 2至4歲育兒津貼-作業要點：

[boe.tn.edu.tw/boe/wSite/public/Attachment/f1562400756591.pdf](http://boe.tn.edu.tw/boe/wSite/public/Attachment/f1562400756591.pdf)